

政府采购合同（软件采购）

项目名称：临研所开办费项目（一）

名称：决策分析模型软件等

买方（甲方）：北京市临床医学研究所

卖方（乙方）：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9月18日

签订地：北京市西城区



软件系统采购合同

北京市临床医学研究所（买方）就 临研所开办费项目（一） 项目中所需 决策分析模型软件等（名称） 经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代理机构）以 BGPC-G24160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卖方）为中标人。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
- b. 中标通知书
- c.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二、采购内容

1. 甲方向乙方采购的信息系统的名称为：决策分析模型软件、流式数据处理软件、统计优化软件、专业数据分析软件（永久许可）、专业数据分析软件（三年使用许可）、文献管理软件、分子生物学软件、辅助工具套包、路径分析软件（以下简称“本项目”）。

2.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1299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玖仟元整）。合同价款为本合同项下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因本合同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3. 产品的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配置清单经甲方主管科室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三、乙方主体资格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签订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资质文件的复印件,在复印件上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公章。

2. 本合同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乙方的资质文件为:

☒营业执照;

☐软件产品登记表;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专利证书;

☐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登记证明;

☐营销人员授权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

☐产品授权委托书;

☐其他: _____/_____。

四、产品技术及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甲方要求的规格、性能、技术指标等相关技术及质量标准,并符合产品相关的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

2. 产品必须符合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图纸、规格、说明书、电子数据等文件中注明的产品技术及质量标准。

3. 产品还应符合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的其他技术及质量标准。

五、交货期限

1. 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交货期限如下: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日内;

☐于 年 月 日之前;

☐其他: _____/_____。

2. 如乙方欲在交货期限前交付产品的,应当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3. 因归责于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按照交货期限交付产品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可能遭受的全部直接损失。

4. 如乙方不能按照交货期限交付产品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并遵从甲方指示。但即使乙方履行本条款义务,亦不能免除或者减轻其违约责任或者损害赔偿

偿责任。

六、支付条款

1.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保证责任最高限额相当于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遭受的损失。履约保函的限额为 RMB: 1299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玖仟玖佰元整）。甲方可要求乙方开具有效期略长于质量保证期的银行履约保函，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实际的履约情况，在保函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要求乙方续保函。甲方要求乙方续保函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有效期限要求的新的银行履约保函，否则，甲方有权认定乙方违反本合同。

2. 甲方分 1 次支付合同价款，具体如下：

甲方收到货物并收到履约保函后 9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2.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确认发票内容及金额无误后，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未提供发票，或者提供发票的内容或金额有误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本合同项下支付及结算（☒适用/☐不适用）财政资金支付程序。如本合同项下的支付及结算适用财政资金支付程序的，则以财政资金的支付及结算程序为准，与之相抵触的约定无效。

七、安装、验收及培训

1. 乙方应在产品送至交货地点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验收。

2. 乙方负责产品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在完成交货验收并收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

3. 产品正常运行后，甲乙双方的相关负责人应共同进行测试验收，验收标准按照相关技术文件进行。经甲方测试验收合格的，甲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单。甲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单后视为产品验收合格，验收合格时间以质量验收合格单上记载的时间为准。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的技术培训和他技术支持。

八、售后服务条款及质保服务

1. 产品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三年质保,质保期间乙方提供(☒7*24 小时/☐5*8 小时/☐其他: /)技术支持,并不限支持次数。乙方应根据以下的故障等级提供相应的处理:

故障等级	故障等级定义	处理时间及方式
一级故障	系统瘫痪、严重影响系统使用、严重影响其他关键业务正常使用,如:系统无法访问、数据库无法连接等	立即响应,(☒ 1 小时内/ ☐ _/_小时内)电话/网络远程支持,并通过最快交通方式到达故障现场,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解决故障(因特殊原因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故障的,经甲方同意后可适当延长)。
二级故障	影响系统使用、影响其他关键业务正常使用,如:系统能正常访问,但部分功能模块无法使用。	立即响应,(☒ 2 小时内/ ☐ _/_小时内)电话/网络远程支持,1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解决故障(因特殊原因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故障的,经甲方同意后可适当延长)。
三级故障	轻微影响使用,远程支持后可解决;不影响其他关键业务使用,如:系统自身的 BUG,甲方对系统使用的疑问,对系统新功能的咨询等	(☒ 30 分钟/ ☐ _/_小时内)响应,(☒ 2 小时内/ ☐ _/_小时内)电话/网络远程支持并解决故障(因特殊原因无法在 2 小时内解决故障的,经甲方同意后可适当延长)。

2. 乙方(☒需要/☐不需要)甲方技术人员进行系统管理、操作培训。如乙方需要提供系统管理、操作培训的,培训次数不得少于 1 次,具体次数由甲方指定。所需费用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3. 乙方提供专门技术服务人员,提供每年不少于 1 次的(☒现场/☐非现场)服务,及时检查并处理问题。

4. 乙方(☐需要/☒不需要)提供常驻技术支持服务。如乙方需要提供常驻

技术支持服务的，乙方应指派 名技术工程师常驻甲方。派遣的工程师均应具备相关技术资格认证的工程师，保证提供专业的、正确的和高效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

5. 乙方（☐需要/☒不需要）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所有系统模块的维护、功能和代码的优化。

九、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及其用户在使用本合同项下产品、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 本合同所涉及的甲乙双方共同开发的应用软件（包括其升级产品）的知识产权，包括可能产生的专利等，归甲乙双方共有。

十、保密条款

1.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及其签订、许可软件、数据等。甲乙双方承认保密信息构成有价值的商业秘密。

2. 甲乙双方同意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使用对方的保密信息，未经对方的事先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或允许向第三方直接或间接地透露保密信息。

3. 本合同的保密义务为永久。无论本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本条款保持有效。

十一、通知与送达

1. 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以及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以书面方式送达。

甲方送达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95 号健康管理中心 3 单元 501

邮编：100032

甲方联系人：刘志军

联系电话：010-63139390

传真：/

乙方送达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里 6 号海国瑞业科技园 C 座 5 层

邮编：100085

乙方联系人：夏瑞丽

联系电话：15901195231

传真：010-56352312

2.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信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产品或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产品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的，每延迟 1 日，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予以退货。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产品的数量、质量、规格、式样、功能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负责更换直至产品符合本合同约定，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3. 乙方拒不履行保修或维修服务，或者乙方保修或维修服务经甲方书面通知 3 次不合格的，或者乙方发生 3 次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且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发生产品缺陷等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 甲方基于本条第 1 款至第 4 款之约定要求单方解除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甲方的单方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向甲方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就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对产品的安装、运行负责。在产品的安装、调试过程中，因归责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乙方的相关人员及第三方发生人身或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各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7. 甲方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且在收到乙方书面催款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正当理由仍未付款的，则 15 个工作日届满后，每逾期 1 日，应向乙方支

付应付未付款之 0.1%作为违约金, 但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当期应付款项的 5%。

十三、不可抗力

因自然灾害、战争、政府指令、政府主权行为、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本合同的,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因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后遭遇的不可抗力事件除外。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采取措施将不可抗力事件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 否则应对对方当事人的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 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当事人出示不可抗力发生地有权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没有在约定时间内通知对方当事人, 给对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 负有通知义务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四、权利义务的转让

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其基于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的全部或者部分向第三人转让, 也不得用以提供担保。

十五、合同变更及终止

1. 乙方发生以下各项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甲方无需催告等其他手续, 可直接解除全部或者部分本合同。

- (1) 开具的票据或者支票不能承兑, 或者陷于停止支付、不能支付的;
- (2) 受到监督机构停止营业或者吊销营业执照等处分的;
- (3) 申请或者被申请破产、清算、拍卖等任何一种手续及与其类似的其他手续;
- (4) 被第三人申请财产保全、强制执行、申请拍卖或者受到其他公权力处分;
- (5) 作出解散决议的;
- (6) 由于灾害、劳动争议或者其他原因, 导致本合同履行困难;
- (7) 发生类似前述各项导致经营困难的事由的。

2. 甲乙双方可以在取得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 解除本合同或变更本合同。

十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所有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廉洁条款

甲方人员不得向乙方索要且乙方不得向甲方人员或其家属提供任何酬金、礼物或其它有形或无形之利益，上述行为应被视为商业贿赂，一经发现并查实，双方当事人将受到相应的法纪、政纪处理；同时，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之后的所有业务合作。

十八、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临床医学研究所

(盖章)



乙方：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开户行：工行珠市口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3109089210458

日期：2025年9月18日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5300053004217

日期：2025年9月18日

附件一：《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 价 (元)	数量	合 价 (元)
1	决策分析模型软件	Treeage Pro	Healthcare 单机许可	40000	1	40000
2	流式数据处理软件	Flow Jo	V11 单机许可	50000	4	200000
3	统计优化软件	SPSSPRO	V2.6 单机许可	100000	3	300000
4	专业数据分析软件 (永久许可)	Graphpad Prism	V10 单机永久许可	20000	3	60000
5	专业数据分析软件 (三年使用许可)	Graphpad Prism	V10 单机三年使用许可	7500	6	45000
6	文献管理软件	Endnote	V20 单机许可	5000	3	15000
7	分子生物学软件	SnapGene	V8 单机许可	25000	3	75000
8	辅助工具套包	辅助软件工 具箱	单机三年使用许可	45000	3	135000
9	路径分析软件	IPA	最新版 单机三年使用许可	429000	1	429000

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1、售后服务体系

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方位服务始终以用户最终需要为实施目标，在我们这里，服务不仅是一种制度、程序，它已经融入整个企业文化中，并为所有员工接受和奉行。我公司向用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同时寻求服务内容和方式改进，使双方从中获得最佳效益。

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是专注于软件行业的专业公司，视提供优良的售后服务为生命线，倡导“今天的服务质量就是明天的生机”，努力把每一个用户都建设成为宣传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标杆用户，努力成为行业的领头企业。公司技术人员可以在最短时间内到达学校现场，长期为学校提供快速、优质、全方位的服务和售后保障。为售后的系统维护、升级、二次开发、系统扩展和用户培训等服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服务理念

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的服务理念是快速响应、周到服务，提供多方位、分层次、有针对性的专业化、品牌化服务。

服务机构

北京天演融智软件有限公司设有专门的客户服务部和完善的服务体系，服务人员将会以最热情的态度提供给客户最周到的服务。

服务类型

咨询服务

- 价格咨询服务
- 产品咨询服务
- 服务咨询服务
- 使用咨询服务
- 购买延续咨询服务

技术服务

- 系统维护服务
- 个性化需求处理服务
- 定期系统检测和优化

- 重大事件系统维护服务

- 客户培训服务

升级服务

- 统一升级服务

- 个性化升级服务

- 系统的易用性调整

投诉服务

- 投诉产品 bug

- 公司人员态度不好，相互推诿

- 事件超过回复时间仍未回复

- 投诉问题处理缓慢

- 投诉多次修改同一问题仍不能解决等情况

回访服务

- 使用情况回访

- 满意度回访

其他服务

- 协助硬件迁移服务

- 协助系统集成服务

2、售后服务保证措施

◆ 售后服务网点

我公司具有完善的拓展机制、应急保障措施，为了能为客户提供更好的售后服务，公司在以下地区设有售后服务部门。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6 号 1 幢 5 层 501

同时，我公司还设有以下办事处：

广州办事处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 863 号银业国际 B 栋 1401

电话：86 20-020-28620062/64

传真：86 20-28620063

成都办事处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27 号商鼎国际 2#楼 1-1609 室

电话：86 28-67980529 67980527

传真：86 28-85597919

◆ 本项目软件技术支持人员情况表

刘佳丽	售后服务团队负责人	参加过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山大学、南京邮电大学、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河北省水利科学研究院、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等项目，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专业的技术能力，有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	统筹团队工作，制定售后工作计划与目标，协调资源解决重大问题。监督各项售后工作执行，审核安装调试方案、培训内容等重要文件。与用户及公司内部部门沟通，反馈售后情况，推动服务优化。
闫志超	售后工程师（组长）	参加过北京大学、北京工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山大学、南京邮电大学、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河北省水利科学研究院、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等项目，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专业的技术能力。	负责用户安装调试、运维培训、日常答疑、售后
毛琴	售后工程师	参加过西南民族大学、山西大学、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深圳湾实验室、河北经贸大学、六盘水师范学院、华北	负责用户运维培训、日常答疑、售后

		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等项目，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专业的技术能力，有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	
工作日电话技术支持：010-56352312 24 小时电话支持：17600567403 邮件技术支持：support@sciencesoftware.com.cn QQ 技术支持：qq:2582957111 监督电话：18510103847			

◆ 多样化的服务方式

公司的服务具有多样的服务方式，不仅提供各级电话、传真服务，还提供 EMail 服务、QQ 在线、微信在线、一对一远程、上门服务，您可以将使用产品中遇到的任何问题及时反馈给我们。

◆ 质量保证期承诺

提供三年质量保证期，包含：免费安装调试软件，免费产品迁移，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质保内容包括提供软件的安装调试，软件与工作站、服务器组件的融合使用，确保工作站、移动终端、软件可协调配合正常运行，且提供软件技术支持服务。

具体响应时间详见合同正文内容。

对设备在必要时进行定期维护及维修，从验收合格交付买方使用起在规定的质保期内，任何由制造、设计原理引起的非正常损坏，由我方负责免费修理。

◆ 紧急故障响应时间、应急处理预案

公司内建完善的客户服务反馈系统，使您的任何信息反馈，都可及时导入到客户服务系统中，并有专人负责追踪，如果能够通过电话、传真、email、QQ 在线、微信在线、一对一远程能够解决，该服务记录在追踪确认后将被封存；

如果以上方式解决不了，将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如果确实属产品质量问题，客户记录将被导入公司的维护建议系统，由研发人员协助处理，并最终解决。

若软件出现故障，我方在接正式通知后即时做出响应，并及时排除故障，保

证使用单位能尽快恢复正常使用设备，并承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质量保证期内，除人为因素损坏外，全部免费维修。

对于用户无备品备件的设备，服务单位提供 7*24 小时响应用户的备件需求，须储备本项目专门的备品备件，当用户有备件需求时，服务单位要在规定的时限内把符合要求的备件送达用户现场，并由服务单位工程师进行备件更换。服务单位须保证备件库备件充足。服务单位应保障备件送达的及时性，保证及时的备件供应和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当软件许可发生无法正常使用时，需在 4 小时内提供可用的软件完整功能的备用账号，直至软件许可能够正常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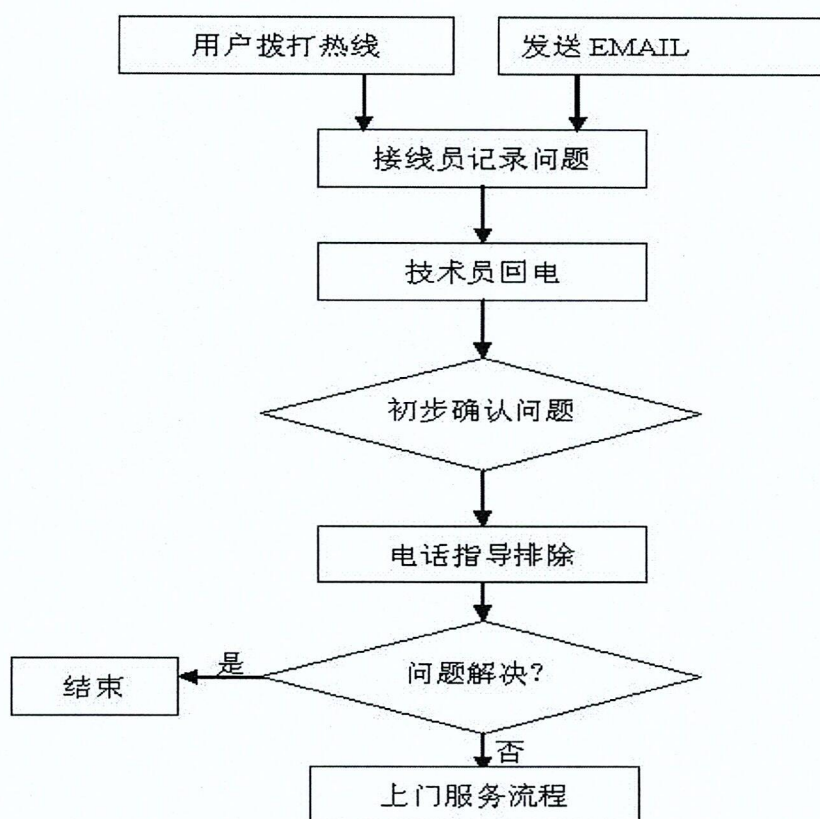
◆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标准：7天×24小时服务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互联网即时响应，所有服务人员均为本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及厂商技术人员。

技术支持：闫志超 手机：17600567403 座机：010-56352312

公司技术服务支持体系向客户提供故障的售后技术服务支持。通过统一的客户技术服务窗口，及时响应、解决客户的问题。并且根据客户故障问题的情况调动资源来解决客户的问题。

3、售后服务流程



服务流程说明

- 1、产品在使用过程中遇任何问题或阻碍，用户可直接致电我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热线电话，或发 EMAIL 告知。用户应提供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版本号、故障现象以及用户的联系人、电话、地址等信息。
- 2、我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将会安排专业技术人员与用户进行电话沟通，询问故障现象，初步判断造成故障的原因及需要采取的相应服务措施后，将会与用户约定具体的上门服务时间。
- 3、当技术人员电话解决不了的时候就要上门服务，我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在事先约定的时间内准时上门为用户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 4、售后服务人员应认真填写维修单，在我公司上门提供售后服务或给用户解决问题后，用户须在《售后服务单》填写意见及签名。并由售后服务人员交由我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备案。
- 5、上门服务之后，故障依然无法排除，由技术人员联系厂商进行调试。
- 6、在我公司人员上门解决问题后三天内，我公司会安排人员对用户进行电话回访，以确认相关问题是否得到解决，用户对服务是否满意等。

附件三：保密和网络安全协议

第一条 保密

1、甲方应遵守以下保密义务：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是指甲方在履行本合同中知晓的乙方信息，无论乙方是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无论是否标明保密或拥有所有权，包括但不限于配方、模型、汇编、程序、设备、财务或金融信息和数据、商业计划、商业策略、市场计划、客户名单、价格表、成本信息、关于雇员的信息、发明描述、工艺描述、技术诀窍描述、新产品和新产品开放的信息和描述、可行和技术描述和文件、样品、设备、模版、产品和市场分析、研究、和未决或放弃的专利申请等。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本合同的所有甲方人员。

(3) 保密期限：本合同期限内。

(4) 违约责任：甲方承诺对乙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公开、扩散，在甲方内部仅限本合同相关人员使用，不得任意传播流通。

2、乙方应遵守以下保密义务：

(1) 保密内容（包括业务数据和经营信息）：是指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中知晓的甲方信息，无论甲方是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无论是否标明保密或拥有所有权，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系统架构、硬件及网络信息、业务信息及数据、电子及纸质资料等任何技术和非技术的信息，也指与现有、未来和预计的产品和服务相关的任何方案。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本合同的所有乙方人员。

(3)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至永久。

(4) 违约责任：乙方承诺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公开、扩散，在乙方内部仅限本合同相关人员使用，不得任意传播流通。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对方保密信息，亦不得以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使用对方的保密信息。

4、任何一方披露以下信息，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

（1）该信息在不违反本合同保密义务和其他保密承诺的情况下已经被公开或为公众所知；

（2）该信息是本合同一方通过合法手段从第三方独立获得的，但该方明知第三方以违反保密义务的方式披露给自己的信息除外；

（3）能书面证明本合同一方从对方处获得保密信息之前已经熟知该信息，且知悉时尚未对对方承担任何保密义务；

（4）法律或者相关监管机构以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且在披露之前，披露方应尽快将需披露的内容、形式和条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第二条 网络安全

乙方提供的货物、附属软件系统、服务实施应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3 级基本要求，并在实施过程中或在维保期内需无偿向甲方提供对安全漏洞的修复服务。因乙方未按甲方的网络安全要求执行或实施服务，而造成甲方不良网络安全事件、经济损失、恶劣社会影响，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三条 信息集成

乙方应确保所提供货物以及附属软件系统，按甲方要求，如需与甲方信息系统做信息集成或数据接口的，应免费提供集成开发服务，满足甲方的信息集成要求：

（1）业务字典需通过甲方信息集成平台与主数据系统对接；

（2）业务数据要求需按照甲方标准接口定义通过信息集成平台进行对接；

（3）业务数据需根据甲方需求，支持但不限于数据库同步、视图、接口等集成方式开放；

（4）支持 HL7 V3、HL7 FHIR 等国家或行业标准，以及甲方自定义标准接口对接；

（5）支持各类传输访问协议，包括但不限于 HTTP/HTTPS、TCP/IP、SFTP、SOAP/HTTP；

（6）支持满足安全要求的数据存储及传输的加密/解密；

（7）支持根据甲方需要的数据或业务功能提供符合需求的 API 服务；

(8) 需按照甲方需求与其它信息系统进行表示、数据、控制、业务流程等方式的集成。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之约定，违约方应赔偿、补偿和承担另一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而产生或者遭受的所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该另一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向任何一方承担或者被有权政府或行政部门要求承担的责任、费用、赔偿、罚款以及相关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损失、损害和费用。

守约方的损失无法准确计算的，每发生一次事故，违约方应当支付守约方不低于本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